公司代码：603267　　公司简称：鸿远电子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在册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70 元(含税)。该预案尚待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鸿远电子	603267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邢杰	张成
办公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贵街 1 号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贵街 1 号
电话	010-89237777	010-89237777
电子信箱	603267@yldz.com.cn	603267@yldz.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以多层瓷介电容器为主的电子元器件的技术研发、产品生产和销售，包括自产业务和代理业务两大类。

1、自产业务

公司自产业务产品主要包括多层瓷介电容器以及直流滤波器，其中多层瓷介电容器包括片式多层瓷介电容器、有引线多层瓷介电容器以及金属支架多层瓷介电容器等。产品聚焦高端领域，定位“精、专、强”，广泛应用于航天、航空、电子信息、兵器、船舶、智能电网等行业，满足了军工及民用高端工程对产品的技术要求和应用需求。

自产业务产品广泛应用于各高可靠领域，在航天领域，公司成功参与了载人航天工程的项目配套，并圆满完成了神舟、长征、嫦娥、天宫等系列重点工程配套任务；在航空领域，公司参与了航空多型号机型的供货；在电子信息、兵器、船舶领域，亦参与了多项重点工程型号的配套任务。

2、代理业务

公司代理多个国际知名厂商的多条产品线，产品品类、规格丰富，与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代理产品主要为多种系列的电子元器件，包括陶瓷电容、电解电容、薄膜电容、超级电容、贴片电阻、压敏电阻、热敏电阻、传感器、电感变压器、滤波器、断路器、继电器、连接器、电源模块、放电管、磁材、二三极管、MOS 管等，主要面向工业类及消费类民用市场，覆盖了汽车电子、轨道交通、新能源、智能电网、5G 通讯、消费电子、医疗电子、工业/人工智能、物联网等多个领域。

(二)经营模式

公司自产业务采用“批量生产”和“小批量定制化生产”两种生产模式，通过直销的方式进行销售。代理业务采取买断式采购模式，销售采用直销的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行业情况

1、自产业务

(1)电容器市场

电容器是三大被动电子元件之一，是电子线路中不可缺少的基础元件。根据材质不同，电容器产品主要可分为陶瓷电容器、铝电解电容器、钽电解电容器和薄膜电容器等。从 2019 年全球各类电容器市场份额看，在前述四类主要电容器中陶瓷电容器占比 52%[1]。陶瓷电容器可分为单层陶瓷电容器(SLCC)和多层瓷介电容器(MLCC)。在陶瓷电容器中，MLCC 不仅等效电阻低、耐高压/高温、寿命长、体积小、电容量范围宽，下游应用较为广泛，其市场规模约占整个陶瓷电容器的 93%[1]。

[1]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2)军用 MLCC

电子元器件是支撑信息技术产业发展的基石，也是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的关键。在国内军工电子领域，MLCC 被广泛应用于卫星、飞船、火箭、雷达、导弹、机载等武器装备。十四五规划提出加快武器装备现代化，加快机械化信息化智能化融合发展，加速武器装备升级换代和智能化武器装备发展，军用高可靠 MLCC 市场前景广阔。

(3)直流滤波器

当前电子设备不断向微型化、集成化方向发展，电子设备的电磁兼容性设计日趋引起重视。直流滤波器能够有效抑制纹波干扰，广泛应用于开关电源输入和输出端，显著提高电子设备的电磁兼容性，保证电子设备的安全可靠。

直流滤波器广泛应用于航天、航空、电子、兵器、船舶等军工领域。相关领域内的客户对于电子设备的可靠性要求较高，重视电子设备的电磁兼容性，且部分领域为强制性要求，因此，军工电子领域客户对于直流滤波器的需求持续增长。

2、代理业务

近年来，新能源、通讯、消费类电子、计算机应用产品、汽车电子、轨道交通等产业发展迅猛，我国电子元器件行业得到了快速发展。

电子元器件行业竞争激烈，行业前列的制造商均专注于技术研发并充分追求规模效应，产能很大，但面于行业终端用户数量庞杂，除特大型客户外，一般均选择通过具备一定实力的代理商进行销售并提供产品性能介绍、产品选型及方案推荐、技术交流与培训、质量问题分析、样品提供及协同测试等专业服务。代理业务符合电子元器件行业生态，将随着电子元器件行业的快速发展而相应发展。

3、行业地位

公司已连续八年被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评为“中国电子元件百强企业”。公司自产业务主要产品包括多层瓷介电容器和直流滤波器等电子元器件产品，质量等级包括宇航级、国军标、七专、普军等多个军用质量等级，覆盖卫星、飞船、火箭、雷达、导弹、机载等武器装备使用场景。

由于军品市场准入门槛高，产品质量要求严格，目前国内 MLCC 军品市场竞争格局相对稳定，行业集中度明显，公司作为国内军用 MLCC 主要的生产厂家之一，在产业链、技术研发、产能、核心客户等方面具有明显的行业优势地位。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总资产	3,156,091,286.66	2,359,633,191.81	33.75	1,453,015,233.35
营业收入	1,700,035,358.09	1,054,459,334.18	61.22	923,430,908.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6,068,659.00	278,668,781.35	74.43	218,362,688.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0,671,307.71	251,854,709.09	86.88	202,813,28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87,698,022.63	2,079,882,811.94	24.42	1,110,572,367.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75,622.63	175,091,864.32	−12.52	52,636,554.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0	1.34	56.72	1.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0	1.34	56.72	1.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83	16.62	增加 4.21 个百分点	22.1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74,564,000.97	418,274,558.77	447,677,737.22	559,519,06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969,203.55	132,410,625.52	114,718,656.52	165,970,17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0,470,276.66	128,319,678.00	108,385,307.66	163,496,045.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98,660.72	66,002,690.10	−110,268,956.80	250,240,550.0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21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18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郑红	19,012,989	66,545,460	28.75	66,545,460	无		境内自然人
刘辰	3,800,000	15,800,000	6.83		无		境内自然人
郑小丹	2,119,481	7,418,184	3.20	7,418,184	无		境内自然人
杨立宏	908,442	4,804,546	2.08		无		境内自然人
北京工道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国鼎军安天下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4,200,000	1.81		无		其他
冯建琼	572,742	3,689,825	1.59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股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90,717	3,490,717	1.51		无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79,654	3,479,654	1.50		无		未知
刘亚平	804,665	3,142,327	1.36		无		境内自然人
徐大铜	563,945	2,902,607	1.25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郑红、郑小丹，父女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公司未发行优先股。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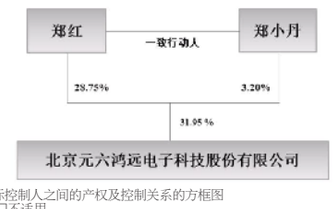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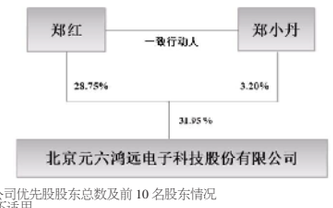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 年，在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共同努力下，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0,003.54 万元，同比增长 61.22%；利润总额 57,359.96 万元，同比增长 71.54%；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606.87 万元，同比增长 74.43%。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2020 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全称	简称
北京元陆鸿远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元陆鸿远
元六鸿远(苏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鸿远苏州
元六鸿远(成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鸿远成都
创思(北京)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创思电子
上海鸿汇荣和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鸿汇荣和
北京鸿远泽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鸿远泽通
成都鸿远信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鸿远信科
创思(香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创思香港

2020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8 户，详见 2020 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证券代码：603267　　证券简称：鸿远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1-010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鸿远电子”)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账和存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781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4,134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发行价格为 20.24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836,721,6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45,000,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到位，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9]01280002 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公司分别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港支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元六鸿远(苏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远苏州”)、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使用期限到期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际使用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将前述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04)。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募投项目投入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投入、进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进度
1	鸿远苏州	电子元器件生产基地项目	48,600.00	20,611.25	42.41%
2	鸿远苏州	直流滤波器项目	4,900.00	1,055.93	21.55%
3	公司	营销网络及信息系统升级	6,000.00	2,541.98	42.37%
4	公司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5,054.70	100.36%
合计			74,500.00	39,263.86	——

注：补充流动资金投入金额包含对存款利息的使用，使得补充流动资金投入进度为 100.36%。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什刹海支行	631034869	200,101,115.77
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77010122001001058	24,191,169.56
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港支行	20000009961700028453602	36,887,724.34
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1037190	151,341.08
鸿远苏州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四支行	657068860	13,006,806.80
合计			274,338,157.55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使用期限到期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计划的正常进行。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建设需要使用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该部分募集资金。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规范使用该部分资金。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一)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上述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已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并履行了相关程序，符合监管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不会影响到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表决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鸿远电子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解决公司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同时，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计划的正常进行。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公司使用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使用期限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使用期限到期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267　　证券简称：鸿远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1-014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业绩及现金分红 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2 日(星期五)上午 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 e 访谈”栏目(http://sns.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欢迎投资者在 2021 年 3 月 31 日(星期三)17:00 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 603267@yldz.com.cn，公司将在本次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以及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有关规定，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0 年度经营状况和利润分配等情况，公司决定于 2021 年 4 月 2 日通过网络平台在线交流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0 年度业绩及现金分红说明会”。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2 日(星期五)上午 10:00-11:00

2、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网络平台的“上证 e 访谈”栏目，网址：http://sns.sseinfo.com。

3、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出席会议人员

公司董事长郑红先生，董事、总经理刘辰先生，独立董事张德胜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邢杰女士，董事、财务总监李永强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本次说明会召开时间内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 e 访谈”栏目(网址：http://sns.sseinfo.com)，就所关心的问题与公司参会人员进行互动沟通交流。

2、公司欢迎投资者在 2021 年 3 月 31 日 17:00 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 603267@yldz.com.cn，公司将在本次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 系 人：单思齐

联系电话：010-52270567

电子邮件：603267@yldz.com.cn

六、其他事项

关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具体内容，投资者后续可浏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 e 访谈”栏目(网址：http://sns.sseinfo.com)。

特此公告。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267　　证券简称：鸿远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1-006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及相关人员发出。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在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贵街 1 号第一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郑红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在册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70 元(含税)，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85,646,120.00 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薪酬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2020 年度薪酬(税前)
张德胜	独立董事	现任	14.29
卢闯	独立董事	现任	14.29
林海权	独立董事	现任	14.29

2、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独立董事采取津贴制，2021 年度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14.29 万元(税前)/年，按月平均发放，个人所得税根据税法规定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3 票。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非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非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薪酬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2020 年度薪酬(税前)
郑红	董事长	现任	91.97
郑小丹	副董事长、营销中心副主任	现任	95.30
刘辰	董事、总经理	现任	97.28
李永强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96.24
邢杰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84.55
刘利荣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76.67

2、非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董事长郑红先生 2021 年度薪酬总额税前拟不超过人民币 95 万元；其他非独立董事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以高级管理人员身份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其他非独立董事在公司兼任除高级管理人员外其他职务的，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相关考核结果，由总经理确定，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

上述人员薪酬均为税前收入，个人所得税根据税法规定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1 票。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2020 年度薪酬(税前)
刘辰	董事、总经理	现任	97.28
李永强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96.24
邢杰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84.55
刘利荣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76.67
杨立宏	副总经理	现任	96.29
孙淑英	总工程师	现任	83.74

2、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2021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构成，基本薪酬结合工作岗位、权责等因素确定，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奖金结合绩效考核结果等确定。薪资水平与其承担责任、贡献、经营业绩挂钩。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为税前收入，个人所得税根据税法规定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4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作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在担任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延续性，公司拟继续聘任信永中和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2021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80.5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60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5 万元(含税)。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使用期限到期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计划的正常进行。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公司使用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使用期限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使用期限到期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267　　证券简称：鸿远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1-007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7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原因：公司 2020 年度业务规模增长较快，预计未来经营规模会持续快速扩张，对营运资金需求会大幅增加，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推动业务发展需要的部分资本性投入和补充营运资金等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使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不断提升，为投资者带来长期回报。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001,082,033.78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0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70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31,476,000 股，以此计算本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85,646,120.00 元(含税)。本年度现金分红占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7.62%。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拟分配的利润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6,068,659.00 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85,646,120.00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电子元器件是支撑信息技术产业发展的基石，也是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的关键。2019 年以来，全球多层瓷介电容器(MLCC)产业逐步开始进入新一轮产业结构调整。日本 MLCC 头部企业将发展重心逐渐转向汽车电子等